

桂（2021） 南宁市 不动产证明第 0314289 号

## 不动产登记证明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，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，对申请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明所列不动产权利或登记事项，经审查核实，准予登记，颁发此证明。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

证明权利或事项	预告登记
权利人（申请人）	蓝美娟
义务人	南宁耀世龙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坐落	南宁市兴宁区金川路9号南宁恒大华府1至18号楼地下室地下一层B11072号
不动产单元号	450102 002202 GB00076 F00241783
其他	预告登记的种类：预售商品房买卖预告登记
附记	业务编号：2021829843 预购商品房预告登记。 本证明在新建商品房转移后自动作废